

2017年2月23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的宣傳計劃和重點，並就計劃諮詢委員的意見。

2017年選民登記及發表選民登記冊的時間表

2. 就2017年選民登記周期，符合資格但未登記為選民的人士如欲登記為選民，須在2017年5月2日或之前提交新登記申請，其登記資料方可被納入2017年7月發表的正式選民登記冊，並在其後的選舉中投票。已登記而姓名載列於現有正式選民登記冊的選民，無須再次登記。然而，若選民的登記資料例如住址有變更，他們須在2017年5月2日或之前通知選舉事務處，才可將變更的資料反映在2017年7月發表的正式選民登記冊。

3. 選舉事務處於2017年選民登記周期會繼續推行有關查核措施及執行法定查訊程序，以提高選民登記資料的準確性和完整性。選舉事務處除了郵寄查訊信件，會同時以手提電話短訊/電子郵件(如選民有提供)提醒選民回覆查訊信件。在完成處理更改登記資料的申請後，除了向有關選民郵寄更新通知書，亦會同時透過手提電話短訊/電子郵件(如有提供)，提示相關選民已更新其登記資料。市民亦可隨時登入選舉事務處的「選民資料網上查閱系統」(www.voterinfo.gov.hk)或致電選舉事務處電話熱線(2891 1001)，核實他們是否登記選民及其登記資料是否準確，包括登記地址、所屬選區和選舉界別。

4. 2017年臨時選民登記冊及取消登記名單會在2017年6月1日或之前發表供公眾查閱。於2017年6月1日至25日的公眾查閱期，公眾可就臨時選民登記冊及取消登記名單上的記項提出申索或反對，審裁官會就收到的申索和反對作出判定。選舉事務處會在考慮審裁官的裁決後於2017年7月25日或之前發表正式選民登記冊。有關2017年選民登記周期的法定限期載列於附件。

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的重點

目標

5. 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的總體目標包括：
- (a) 鼓勵各年齡組別的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
 - (b) 強調公眾登記為選民時提供真實和正確資料的重要性，尤其是申請者於選民登記表格內提供的主要住址；及
 - (c) 提醒已登記選民應盡公民責任，主動向選舉事務處更新其登記資料。

藉著合適的宣傳措施，我們希望增加未登記的合資格人士對選民登記安排的認知，並進一步強化選民對適時更新登記資料（尤其是住址資料）的意識。有關宣傳工作旨在提升登記率及選民登記冊資料的準確性。

6. 除上述的選民登記訊息外，因應2015年及2016年選舉年推行選民登記運動的經驗及公眾關注選民登記冊所載住址的準確性，我們於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將繼續就以下範疇加強宣傳：

- (a) 推廣「選民資料網上查閱系統」（www.voterinfo.gov.hk）和選舉事務處熱線服務（2891 1001），以便選民核實其登記狀況及查閱登記資料；

- (b) 鼓勵已登記選民或欲登記成為選民的人士向選舉事務處提供或更新電話號碼，以便該處於有需要時聯絡選民，及提供或更新電郵地址接收選舉訊息以支持環保；
- (c) 提醒選民於法定限期（即2017年5月2日）前回應選舉事務處發出的查訊信件，以免不經意地失去選民登記資格及投票權。

7. 此外，因應 (i) 公眾就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登記；及 (ii) 選民向選舉事務處提供電郵地址後，仍然在2016年立法會換屆選舉期間收到郵寄選舉廣告而提出的關注；以及跟進選舉管理委員會於2017年1月發表的《二零一六年立法會換屆選舉報告書》內的建議，選舉事務處計劃修改地方選區選民登記/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選民登記/更改登記資料申請表(REO-1表格)，為希望登記為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的人士提供更清晰的資料，並提醒他們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是公眾俗稱的「超級區議會」功能界別。這可讓申請者在填寫申請表格時更了解有關事項，並提醒他們若選擇不登記於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將會因此放棄在該功能界別的投票權。此外，選舉事務處會於申請表格清楚闡述，申請者/選民如同意將其電郵地址提供予相關候選人作發放選舉廣告，處方會鼓勵候選人以電郵方式而並非以郵遞方式發放有關資訊給有關選民。由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起，我們亦會加強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登記程序的推廣，以提高公眾對該功能界別的認知。

選民登記運動的時間

8. 為呼籲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2017選民登記運動預計將於2017年3月初展開，直至新登記/更改登記資料的法定限期(即2017年5月2日)，為期七至八個星期。其後，宣傳活動會持續進行至2017年6月25日(即2017選民登記周期公眾查閱期完結)，以便提醒已登記選民使用「選民資料網上查閱系統」或選舉事務處熱線核實其登記狀況及資料。在同一期間，我們亦會呼籲被納入取消登記名單的選民盡快回應選舉事務處的提示信(於2017年5月底發出)，以恢復其選民身份，否則他們將不會被納入於2017年7月發表的正式選民登記冊。

宣傳項目

9. 我們會採用多元化的方式，舉辦各樣活動，呼籲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提醒選民向選舉事務處更新登記資料，以及推廣其他載列於上述第5至7段的選民登記訊息。在選民登記運動舉行期間，我們會持續透過廣泛宣傳吸引公眾留意有關訊息。本年度選民登記運動的宣傳措施詳列如下：

- (a) 在電視台、電台及網上平台播放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呼籲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並提醒公眾他們在填寫地方選區選民登記申請表格時，會同時申請登記於區議會(第二)功能界別，以及提醒選民更改住址後須通知選舉事務處及提供或更新電郵地址；
- (b) 在報章、公眾經常瀏覽的網站及在流動裝置的應用程式刊登廣告，呼籲合資格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以及提醒選民適時更新登記資料；
- (c) 於大學、大專院校及中學張貼宣傳海報，呼籲年滿18歲的學生登記成為選民；
- (d) 向遷入新落成私人屋苑及公共屋邨的住戶發出呼籲信，提醒他們更新地址資料或登記成為選民；
- (e) 在各區巴士站和港鐵站的燈箱展示宣傳海報及於各區民政事務處、公共屋邨辦事處、政府部門和社會服務機構張貼宣傳海報及分發選民登記申請表格；及
- (f) 派發由廉政公署擬備的宣傳單張，提醒公眾在登記成為選民時提供真實和正確資料的重要性；及任何人士如明知或罔顧後果地向選舉事務處提供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不論該人有否在選舉中投票，均屬違法。

10. 根據2016年正式選民登記冊，現時有約378萬名地方選區選民，登記率為78.9%。選民人數和登記率均為歷來新高。18至30歲的合資格的年青人的登記率則為68.2%。為鼓勵更多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我們會進行以下活動：

- (a) 除透過傳統的宣傳渠道鼓勵合資格而未登記的人士登記成為選民外，選舉事務處會繼續透過社交媒體例如Facebook，以及YouTube和Yahoo等傳遞有關選民登記的訊息予公眾人士包括年青人；
- (b) 在入境事務處轄下五間人事登記處辦事處繼續設立選民登記櫃枱，鼓勵及協助前往辦事處申請或領取成人身份證的年青人登記成為選民；
- (c) 向各大專院校及中學寄發選民登記表格及宣傳海報，並邀請院校協助收集其學生所遞交的選民登記申請表格；及
- (d) 選舉事務處會繼續透過每年舉辦的學校探訪計劃呼籲學生於年滿18歲時登記成為選民。

11. 選舉事務處將繼續加強宣傳措施以鼓勵公眾登記成為選民並適時更新他們的登記資料。當局會定期檢討宣傳工作，因應宣傳成效及公眾反應作適度調整。

預算開支

12. 2017年選民登記活動包括上述活動和相關宣傳工作的預算約為600萬元。選舉事務處會在2017-18年度的開支總項目下為此預留撥款。

徵詢意見

13. 請議員就本文件介紹的2017年選民登記運動發表意見。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選舉事務處

2017年2月

2017 年選民登記周期的法定限期¹

選民登記主要事項	2017年選民登記 周期的法定限期 (非區議會選舉年)
公眾提交選民新登記申請、現有選民申請取消選民登記或現有選民申請更改登記資料	5月2日
選舉登記主任發表臨時選民登記冊及取消登記名單	6月1日
公眾提出申索及反對	6月25日
審裁官就申索和反對作出聆訊及判定(包括覆核)	7月11日
選舉登記主任發表正式選民登記冊	7月25日

¹ 選民登記周期法定限期是指有關事項須在所列出的日期或之前作出。